股票代號：2476

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G-SHANK ENTERPRISE CO., LTD.

112

年股東常會
議事手冊

中華民國112年6月9日

目　　錄

	頁次
股東常會議程	1
報告事項	2
承認事項	9
選舉事項	10
其他議案	10
臨時動議	10
111 年度盈餘分配表	11
111 年度決算報表	12
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34
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兼任職務明細表	35

附錄

(一)公司章程	36
(二)股東會議事規則	40
(三)董事選舉辦法	42
(四)董事持股情形	43

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二年股東常會議程

壹、 時間：中華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九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整

貳、 地點：本公司(桃園市新屋區九斗里九洲路 1 號)

參、 召開方式：實體股東會

肆、 議程：

一、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

三、報告事項

1. 111 年度營業報告。

2. 審計委員會審查 111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3.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4. 大陸投資情形報告。

四、承認事項

1. 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

2. 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

五、選舉事項

1. 全面改選董事案。

六、其他議案

1.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七、臨時動議

八、散會

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二年股東常會

一、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

三、報告事項

(一)111 年度營業報告

1. 營業收入概況

本公司 111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 6,781,030 仟元與 110 年度 6,420,460 仟元比較增加 5.62%，主要係 111 年度部品營收為 6,331,276 仟元較 110 年度 6,018,668 仟元比較增加 5.19%，本公司各類產品銷售相關統計詳如下表所示。

產品別銷售統計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11 年度實績	110 年度實績	成長率
部品	6,331,276	6,018,668	5.19%
模具	252,747	208,400	21.28%
治工具	82,089	101,720	-19.30%
商品	114,918	91,672	25.36%
合計	6,781,030	6,420,460	5.62%

2. 損益概況

本公司 111 年度稅前淨利 1,314,741 仟元與 110 年度 1,038,684 仟元比較增加 26.58%，主要係本公司持有較多的美元資產，隨著美元走強認列匯兌利益 1.41 億元。111 年稅後淨利 983,915 仟元與 110 年度 752,865 仟元比較增加 30.69%。損益概況、預算執行情形、財務收支概況及獲利能力分析詳如下表所示。

損益概況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1 年度實際數	110 年度實際數	增減率
營業收入	6,781,030	6,420,460	5.62%
營業成本	4,821,562	4,524,682	6.56%
營業毛利	1,959,468	1,895,778	3.36%
營業費用	919,787	894,052	2.88%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578	1,285	-55.02%
營業利益	1,040,259	1,003,011	3.71%
業外收入及支出	274,482	35,673	669.44%
稅前淨利	1,314,741	1,038,684	26.58%
所得稅費用	330,826	285,819	15.75%
稅後淨利	983,915	752,865	30.69%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867,603	648,364	33.81%
非控制權益	116,312	104,501	11.30%
每股盈餘	4.58	3.49	31.23%

3.預算執行情形

111 年本集團無對外公開財務預測。

4.財務收支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利息收入	106,766	92,719	15.15%
	其他收入	52,977	35,500	49.23%
	其他利益及損失	(20,249)	(38,529)	-47.44%
	財務成本	17,318	14,684	17.9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11,233	4,809	133.58%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41,073	(44,142)	NM
	小　計	274,482	35,673	669.44%

5.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32.92	36.56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576.85	531.5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0.58	8.75
	股東權益報酬率(%)		17.83	15.16
	佔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54.56	53.40
		稅前純益	68.96	55.30
	純益率(%)		14.51	11.73
	每股盈餘(元)		4.58	3.49

6.研究發展狀況

(1)產業分析

本公司長期以電腦/資訊/家電相關零組件之模具開發與生產，並致力於產業分散，期望在車用/產業設備/醫療相關等領域能提升銷售比例，2022 年迄已逐步顯現成果…3C 53%、產業設備(含醫療) 28%、車用 19%，持續朝各 1/3 目標執行。

A. 3C 電子產業:

5G 通訊興起帶動的大寬頻/大連結/低遲延三大趨勢，除了徹底打破資料傳輸速度瓶頸，也進一步掀起無人載具即時連網、智慧工廠效率提升、遠距醫療、虛擬教育…等 B2B 與 B2C 之應用革命，進而趨動更多動作追蹤、環境測距、觸覺回饋…等下世代零組件技術發展契機，加上 AI/邊緣運算與感測器的進一步融合，將使未來感知方案具備更出色的覺察與判斷能力。當然此發展趨勢非無中生有，必需是建立在既有軟硬體的提升之上，相對關鍵的零組件要求輕巧/精密/功能性等等強化提升乃必然趨勢。

B. 車用相關:

傳統汽車產業供應鏈，為降低成本原本就是仰賴各型模具大量生產支持，近年更因智慧科技日新月異，各型車款皆配備大量電子智慧裝置，跟傳統電子業界連結程度密不可分；另外環保意識抬頭，具備潔淨特色的電動車產業更吸引各大車廠爭相投入，2025 年滲透率預估 18%；2030 年將達到 35%，未來發展值得期待。

C. 產業設備:

自動組裝/生產，在人力成本不斷飆漲的現實壓力下，只要是製造業無不以此做為降低成本第一選項，更也免除了人事管理的麻煩事。因此對於繼電器/PLC/無熔絲開關/斷電器…等等自動化設備不可或缺之零組件需求日增。

本公司位處上述三大產業供應鏈上游角色，製程特色除電子零組件之供應外，其他諸如電機設備/車用電子/醫療相關…等等，皆能利用現有技術或設備做轉型供應，轉身快，將是公司最大利基。

(2)因應策略

A. 既有電子產業零組件之供應，若維持傳統來料加工模式，純代工模式終將無法見長於全球市場巨大/快速的變化，ODM 整合參與客戶設計將是公司發展重點。

B. 本公司以沖壓及金屬塑膠射出為主業，完成第一階段製程一貫化生產目標，將製程延伸至成品組裝，成立機電部門，專責自動組立機設計與生產，真正達成一站式全製程供應。

C. 體認技術密集產業特性，工匠技藝的傳承將是成敗關鍵，除原有教育訓練中心與三所大學產學合作持續運作外，更導入師徒制運作，一對一深入教導，將公司核心技術有效整合與傳承。

D. 依現有 3C 電子零組件為基礎，擴大市場領域至車載相關與產業設備相關，2022 年為止，3C 產品 53%、車載相關 19%、產業設備與其它 28%。中長期 2025 年朝此三大類各佔比 1/3 為目標。

E. 配合車用市場拓展需求，導入 TPS 豐田式生產管理，提升企業管理體質，降低換模時間，強化製程鏈結能力，並透過可視化管理，從採購、進料、製造生產、加工、品質保證、出貨…等，進行人力、物料、製程持續不斷的精實改善，滿足車用市場高規格需求。

F. 強化顧客關係管理，對新客戶、新市場進行研究，並與既有客戶分享相關產業訊息，讓我們更方便與客戶溝通、交流，維繫客戶關係。完整掌握客戶產品開發時程，與客戶專案時程同步，讓客戶需求能在要求時間內完成，讓客戶滿意並避免資訊或時程落差。

(3)研發成果

A. AU 電鍍層雷射雕刻剝金技術導入

電子產品愈做愈小/愈做愈精密，B2B 等板端連接器焊錫製程，因體積小

不可避免會有爬錫現象產生造成失效(虹吸原理)，雷射雕刻剝金技術就是阻絕此爬錫現象產生，因此可達成最小 0.3mm 極微小焊錫，2019 年迄順利導入兩條產線。

B. 6.0mm 厚材鍛壓成型

傳統厚材金屬鍛壓為使材料流動均勻，均以油壓或伺服沖床加工，但設備投入成本高；本公司投入研發，利用現有曲軸沖床/連續模+單工程模/機械手臂等結合，成功開發出厚材鍛壓產線。

C. 電子監控機能穿戴裝置

一般電子連接器皆適用於金屬或塑膠之焊接連結，電子穿戴技術之發展，除眾所週知電子手環外，電子監控機能服已開發，穿上衣服也可以監控生理機能，跟客戶合作開發能熔接於布料上的連接器，透過既有 Insert Molding 技術將金屬端子/塑膠射出結合後，最後熔接固定在機能布料上，達到訊號連接手機功能。

D. 多項發明專利

GUI 檢測軟體 AI Master 新型(發明)專利、AIOT 通用閘道服務 APIs 平台技術新型(發明)專利、平面型影像精密尺寸量測新型(發明)專利，強化鉅祥的資訊技術與服務。

7. 本年度(112 年)營業計劃概要

(1)經營方針：

延續善良、誠信、勇敢、負責的企業文化，分別以『活』、『動』、『行』、『律』、『藝』、『好』、『能』、『直』、『真』、『正』、『和』、『誠』、『勤』、『實』來延伸調整公司內部體質，達成身體力行、勇敢執行的態度及團隊士氣的提升，並以穩、健、樸、實的經營方針提供客戶專、快、多、大的服務，最後達到己利、人利、社會利經營指標，朝品質、成本、效益三方面加強管理：

A.分散市場、多角經營、創造營收。

B.強化產品品質之控管。

C.降低成本提升獲利能力。

D.內部管理要求公平合理論功行賞。

E.6 S 持續不斷追求卓越。

F.導入 TPS 精實生產體系。

(2)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112 年本集團無須對外公開財務預測。

(3)重要產銷政策：

A.落實 ISO 系統，導入 IATF 16949，提昇產品品質。

B.產銷/生管專責內、外生產管理，滿足客戶納期需求。

C.營業團隊以功能劃分為 8 個 Team 個別發揮/相互支援。

D.發揮集團優勢，積極展開全球佈局。

E.精進技術研發，成立『技術委員會』推動創新提昇競爭能力。

F.設計全新全球適用集團網站，以進行國際化行銷。

G.落實教育訓練，積極培訓自主性，國際化人才。

H.品質目標：

(a)客戶客訴件 12 件/月以下。

(b)客戶退貨不良率 PPM 2500/月以下。

(c)製程損耗率 1.15%/月以下。

車載產品事業處：

(1)每月客訴件數≦1 件

(2)交期達成率≧90%

8. 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本公司秉持核心原則『將本業做好』亦即精密模具開發／生產，以前如此，後續亦將持續。唯市場訊息萬變，科技日新月異，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將朝多方面執行：

(1) 根據市場需求，持續國際化佈點，商機在哪我們就在哪

(2) 上下製程垂直整合，一站式解決方案滿足客戶需求

(3) 分散市場風險，目標 2025 年達到 3C/車用/產業設備各 1/3

(4) 日本同業合作，技術/市場互補創造雙贏

(5) 參與客戶研發，提供模具技術關鍵，共同縮短開發日程

另外公司內部也不斷推動創新，加強品質上的掌控。目前建立了納期管理平台與價格管理平台，從原材料價格管理到製程納期的控管，都透過系統化讓資訊即時、可視，讓管理者能隨時掌握最新訊息。結合客戶的各種需求，鉅祥未來規畫建構製程整合平台，不斷的精進與優化作業流程，除了能滿足客戶，也強化自身體質，面對未來挑戰。

9. 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1)受到外部競爭環境

沖壓業界進入門檻不高，長期以來國內小型業者(30 人以下規模)根據模具公會統計資料，業界佔比超過 80%，製造成本較低情況下，低單價搶單已成常態對公司接單不利因素之一。

大陸近年來政府加大對模具等基礎產業扶植，各項優惠措施不斷(稅賦減免/低利貸款..等等)加上日本、韓國與國內模具產業，亦在大陸投資後培養人才不計其數，現況其規模、技術、管理等方面皆已接近甚或超越過內業界，大陸崛起造成公司接單不利因素之二。

為此，可預期持續面臨諸多外部競爭及匯率等風險，尤其電子產品是台灣最重要出口產業，本公司仍繼續憑藉深厚的模具技術能力及各項生產製程不斷的改善，持續整合上下游製程，強化品質管控，本公司以先進的自動化生產及週邊設備、整合的資訊管理系統，並自行研發視覺檢視系統 (AI CCD 視覺系統)，逐步實現產品生產無人化及自動化。擁有完整的模具設

計、加工、組裝能力，自製超過 95%模具零件，可快速配合客戶進行精密零件研發、打樣；全球佈局共有 15 工廠、2 個辦事處，設立台灣及上海為模具研發設計中心，研發經費占年營收 3%。雖受新冠肺炎疫情全球燃燒，匯率、人工及原物料上揚，但公司內部積極導入製程優化使得成本及費用管控得宜，主要銷售產品組合不同，使得集團合併營業收入為 67.8 億，營業利益表現成長 3.71%。

展望未來依公司既定長中期轉型計劃，在產業機械與智能車載相關領域持續發展，期待能拉開業界競爭者距離，確保長期穩定成長。

(2)法規環境

自聯合國於 2015 年通過《巴黎協定》，明確制定全球減碳目標為，將全球氣溫上升幅度控制在與前工業時代相比的 2°C 內，並努力控制在 1.5°C 內，有鑑於此，各國政府與企業紛紛提出自身減碳目標，如台灣政府規劃將《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修法為《氣候變遷因應法》，並將 2050 淨零排放目標列入法規中，因此全球朝低碳轉型是不可逆的趨勢。

本公司配合聯合國與國家政策，積極推動減碳工作，而展開減碳工作之前的首要任務則是需要瞭解自身的溫室氣體排放量是多少，方能對症下藥實施減碳工作，以利減碳效益最大化。因此本公司採用國際標準，ISO14064-1:2018，初步完成新屋廠系統化的溫室氣體排放盤查與清冊建置，建制內部文件化及查證程序等，提供日後實施經濟有效的減量改善方案措施作參考，並努力朝向低碳經濟邁進。

(3)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雖然有上述外部競爭與國內生產成本壓力，但我們仍秉持永續經營理念技術不斷創新、製程上下整合、導入新項目、創造符合法規環境…等等，為的就是與業界做出區隔，不管是技術/交期/品質/環保等各方面，讓客戶能安心就是我們最大優勢，先站穩供應鏈不可取代之優勢地位，審慎嚴謹經營態度及理念，持續培養人才與專精技術進而推廣至全球 17 個據點，形成全球供應網銷售體制，世界經濟縱有諸多不確定因素，本公司亦將從容面對，以嚴謹負責的態度因應局勢變化，追求優化成本結構並創造更好、更優質的產品獲得客戶認同並進而增加獲利，讓股東及員工共享經營成果。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二)審計委員會審查111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含合併財務報告)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告(含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致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曾瓊慧及厲斌珏二位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開各項表冊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及公司法相關之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　鑒核。

此 致

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二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illegible]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三　月　十　日

(三)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敬請　鑒核。

說明：1.依公司章程第十七條規定辦理。

2.本公司 111 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為新台幣 1,105,247,383 元，提撥 2.08%計新台幣 23,000,000 元整為員工酬勞，全數以現金方式發放；董事目前不提撥董事酬勞。

(四)大陸投資情形報告，敬請　鑒核。

說明：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鉅寶精密模具有限公司轉投資惠州鉅寶精密模具有限公司，截至 112 年 3 月已投資人民幣伍仟伍佰萬元整，因疫情管控影響，致建廠進度稍微延緩，預計 113 年初完成廠房建置。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　由：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敬請 承認。

說　明：(一)本公司 111 年度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業經會計師查核完竣。

(二)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詳見本手冊第 2-7 頁)

(三)111 年度各項財務報表。(詳見本手冊第 12-33 頁)

決　議：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　由：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敬請 承認。

說　明：(一)本公司 111 年度稅後淨利新台幣 867,602,759 元，加計調整 111 年度確定福利計劃精算利益及依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而調整未分配盈餘數等數額新台幣 20,728,467 元後，再提列法定盈餘公積新台幣 88,833,123 元後再加計以前年度可供分配盈餘新台幣 1,477,165,125 元，共計本年度可供分配盈餘為新台幣 2,276,663,228 元，擬每股以新台幣 2.3 元分配股東現金紅利，共計分配金額為新台幣 438,504,885 元，分配後期末未分配盈餘金額為新台幣 1,838,158,343 元，盈餘分配表詳見本手冊第 11 頁。

(二)現金紅利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其畸零款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俟本次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長另訂除息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

(三)如嗣後因買回本公司股份、員工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等，致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變動，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配息率之調整。

決　議：

五、選舉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　由：全面改選董事案，敬請 選舉。

說　明：(一)本公司原董事之任期於 112 年 6 月 14 日任期屆滿，應於 112 年股東常會進行全面改選，原任董事於新任董事選任後即卸任。

(二)本屆應選董事九席(含獨立董事四席)，採候選人提名制度選任，新任董事任期為三年，自 112 年 6 月 9 日起至 115 年 6 月 8 日止。

(三)經 112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審議通過「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詳見本手冊第 34 頁。

(四)敬請 選舉。

選舉結果：

六、其他議案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　由：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敬請 公決。

說　明：(一)依公司法第 209 條之規定，本公司為業務拓展及策略聯盟之考量，得在不影響公司業務成長前提下，同意本公司新任董事得兼任其他相關或相同行業之董事或經理人。

(二)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兼任之職務明細詳見本手冊第 35 頁。

決　議：

七、臨時動議

八、散會

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11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1,477,165,125
加：111 年度稅後淨利	867,602,759
加：111 年度確定福利計劃精算利益	20,496,966
加：依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而調整未分配盈餘數	231,501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88,833,123)
可供分配盈餘	2,276,663,228
減：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每股配發新台幣 2.3 元)	(438,504,885)
期末未分配盈餘	$ 1,838,158,343

註:上述股東紅利係依本公司截至112年3月10日已發行普通股190,654,298股為計算基準。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會計師查核報告

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鉅祥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鉅祥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鉅祥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鉅祥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決定下列事項為關鍵查核事項：

(續下頁)

(承上頁)

一、收入認列

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17；營業收入明細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24。

鉅祥集團之營業收入主要來自於模具及沖壓部品之產銷，其收入認列之時點係依個別交易對象之個別交易條件認列。由於不適當之收入認列截止時點及未合理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之退款負債均為收入認列之重要事項，且對鉅祥集團之財務績效產生影響，故本會計師將收入認列列為對鉅祥集團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執行之相關查核程序包括瞭解鉅祥集團銷售流程，並測試與收入認列有關之內部控制、審視重大銷售客戶之交易條件、執行收入截止測試、查明銷貨退回及折讓是否業已適當入帳、查明銷貨退回及折讓之退款負債估計是否業已進行衡量及執行分析性程序。

二、存貨評價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11；重大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2(4)；存貨明細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5。

鉅祥集團主要係製造及銷售模具及沖壓部品，其產銷政策係間接受到終端產品消費者需求改變之影響。當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時，該存貨成本可能無法回收。當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銷售所需估計成本上升時，存貨成本可能亦無法回收。存貨之使用及價值主繫於管理階層之存貨管理政策，及對產品未來銷售之預測，惟預測具有不確定性，故本會計師將存貨評價列為對鉅祥集團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存貨價值之重要決定因子，主要來自於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其係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基礎。對此，本會計師執行之相關查核程序包括審視評估鉅祥集團決定存貨淨變現價值之政策是否能合理反映對存貨未來銷售之預測、以往歷史經驗及其他特定情況、分析及測試存貨之庫齡，以辨認出特定呆滯存貨是否已依據以往歷史經驗合理提列存貨跌價損失及評估期後事項對期末狀況之證實範圍內，與該期後事項直接相關之價格或成本之波動對存貨淨變現價值估計之影響程度。

(續下頁)

(承上頁)

其他事項

列入鉅祥集團之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子公司相關資訊中，有關美國 G-SHANK, INC.、鉅祥(泰)有限公司及鉅祥企業(馬)有限公司分別依照美國一般公認會計準則、泰國中小企業財務報導準則及馬來西亞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並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分別依照美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泰國審計準則及馬來西亞審計準則查核。美國 G-SHANK, INC.、鉅祥(泰)有限公司及鉅祥企業(馬)有限公司財務報表轉換為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所作之調整，本會計師業已執行必要之查核程序。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上述子公司調整前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及其為符合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攸關規定所執行額外查核程序之結果。上述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077,162 仟元及新台幣 1,050,706 仟元，分別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11.14%及 11.45%，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新台幣 794,679 仟元及新台幣 810,628 仟元，分別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11.72%及 12.63%。

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一年度及民國一一〇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鉅祥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鉅祥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鉅祥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續下頁)

(承上頁)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鉅祥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鉅祥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鉅祥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續下頁)

(承上頁)

六、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鉅祥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致 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簽證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12218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149341 號

曾 瓊 慧

會計師：

厲 斌 珏

中華民國 一一二 年 三 月 十 日

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資產		附註	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金額	%	金額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 4,006,405	41	$ 3,232,253	3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六.2	866,063	9	1,141,540	1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五、六.3及六.4	42,518	-	55,848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五及六.4	1,584,250	16	1,485,748	1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五及七	15	-	112	-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五及六.4	50,086	1	31,964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9	-	-	42,099	-
130x	存貨	四、五及六.5	1,022,566	11	1,092,347	12
147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40,416	1	143,782	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四、六.6及八	31,741	-	45,481	1
	流動資產合計		7,644,060	79	7,271,174	79
15xx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五、六.7及六.22	262,023	3	299,338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8	161,170	2	157,750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五、六.9、七及八	1,253,826	13	1,238,776	14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六.10及六.14	255,416	3	130,394	2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11	1,037	-	1,57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9	29,112	-	33,518	-
1915	預付設備款	四	46,394	-	17,371	-
1920	存出保證金		4,553	-	4,857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八	11,722	-	17,832	-
	非流動資產合計		2,025,253	21	1,901,411	21
1xxx	資產總計		$ 9,669,313	100	$ 9,172,585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於晃　　經理人：林映碩　　會計主管：廖玉芬

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負債及權益		附註	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金額	%	金額	%
21xx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六.12及六.31	$ 1,070,000	11	$ 1,260,000	14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四及六.2	-	-	1,671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四及六.24	39,036	-	14,748	-
2170	應付帳款	四	545,261	6	550,041	6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四及七	11,289	-	3,913	-
2200	其他應付款	四、六.9、六.15及六.25	544,084	6	552,516	6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四及七	5,155	-	3,607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9	97,513	1	139,348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四、六.14及六.31	58,142	1	18,377	-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四、六.13及六.31	38,735	-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27,409	-	44,076	-
	流動負債合計		2,436,624	25	2,588,297	28
25xx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四、六.13及六.31	40,297	1	76,324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9	616,485	6	563,593	6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六.14及六.31	53,530	1	58,468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四、五及六.15	31,929	-	62,014	1
2645	存入保證金		4,704	-	4,711	-
	非流動負債合計		746,945	8	765,110	9
2xxx	負債總計		3,183,569	33	3,353,407	37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四、六.16、六.24及十一				
3110	普通股股本		1,897,843	20	1,878,323	20
3140	預收股本		8,700	-	-	-
3200	資本公積	四、六.17、六.22及六.23	472,021	5	452,744	5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18及六.21	892,927	9	827,106	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六.19	284,690	3	284,690	3
3350	未分配盈餘	四、六.20及十一	2,365,496	24	1,937,433	21
3400	其他權益	六.21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四、六.21、六.22及六.28	(338,584)	(3)	(441,852)	(4)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四、六.7、六.8、六.21及六.28	237,702	2	279,295	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5,820,795	60	5,217,739	57
36xx	非控制權益	四及六.22	664,949	7	601,439	6
3xxx	權益總計		6,485,744	67	5,819,178	63
	負債及權益總計		$ 9,669,313	100	$ 9,172,585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於晃　　經理人：林映碩　　會計主管：廖玉芬

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以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一一年度 金額	一一一年度 %	一一〇年度 金額	一一〇年度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四、六.24及七	$ 6,781,030	100	$ 6,420,46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四、六.5、六.15、六.25及七	(4,821,562)	(71)	(4,524,682)	(70)
5900	營業毛利		1,959,468	29	1,895,778	30
6000	營業費用	四、六.14、六.15及六.25				
6100	推銷費用		(270,700)	(4)	(268,963)	(4)
6200	管理費用		(457,437)	(7)	(433,635)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94,023)	(3)	(185,949)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四、五及六.4	2,373	-	(5,505)	-
	營業費用合計		(919,787)	(14)	(894,052)	(14)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四、六.9、六.25及六.26	578	-	1,285	-
6900	營業利益		1,040,259	15	1,003,011	16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27	106,766	1	92,719	1
7010	其他收入	六.7及六.27	52,977	1	35,500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2、六.9及六.27	(20,249)	-	(38,529)	(1)
7050	財務成本	四、六.14及六.27	(17,318)	-	(14,684)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四、六.8及六.27	11,233	-	4,809	-
7630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四及六.27	141,073	2	(44,142)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74,482	4	35,673	-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314,741	19	1,038,684	16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29	(330,826)	(4)	(285,819)	(4)
8200	本期淨利		983,915	15	752,865	1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四、六.7、六.8、六.15、六.21及六.28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0,496	-	9,034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失)利益		(37,315)	(1)	93,984	1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4,046)	-	8,421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0,865)	(1)	111,439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4,643	2	(97,441)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14,643	2	(97,441)	(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93,778	1	13,998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077,693	16	$ 766,863	12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867,603	13	$ 648,364	10
8620	非控制權益		116,312	2	104,501	2
	本期淨利		$ 983,915	15	$ 752,865	12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950,006	14	$ 675,128	11
8720	非控制權益		127,687	2	91,735	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077,693	16	$ 766,863	12
	每股盈餘(元)	四及六.30				
9750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		$ 4.58		$ 3.4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稅後)		$ 4.49		$ 3.39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於晃　　經理人：林映碩　　會計主管：廖玉芬

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總計		
	普通股股本	預收股本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 1,849,683	$ -	$ 432,784	$ 798,682	$ 284,690	$ 1,529,619	$ (357,177)	$ 177,692	$ 4,715,973	$ 612,084	$ 5,328,057
民國一〇九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六.20)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28,424	-	(28,424)	-	-	-	-	-
發放股東現金股利	-	-	-	-	-	(221,962)	-	-	(221,962)	-	(221,96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處分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工具	-	-	-	-	-	763	-	(763)	-	-	-
因受領贈與產生者	-	-	23	-	-	-	-	-	23	-	23
民國一一〇年度淨利	-	-	-	-	-	648,364	-	-	648,364	104,501	752,865
民國一一〇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9,073	(84,675)	102,366	26,764	(12,766)	13,998
民國一一〇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657,437	(84,675)	102,366	675,128	91,735	766,863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28,640	-	19,937	-	-	-	-	-	48,577	-	48,577
子公司發放予非控制權益之現金股利	-	-	-	-	-	-	-	-	-	(102,380)	(102,380)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878,323	-	452,744	827,106	284,690	1,937,433	(441,852)	279,295	5,217,739	601,439	5,819,178
民國一一〇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六.20)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65,821	-	(65,821)	-	-	-	-	-
發放股東現金股利	-	-	-	-	-	(394,447)	-	-	(394,447)	-	(394,44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	15	-	-	-	-	-	15	-	15
因受領贈與產生者	-	-	27	-	-	-	-	-	27	-	27
民國一一一年度淨利	-	-	-	-	-	867,603	-	-	867,603	116,312	983,915
民國一一一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0,728	103,268	(41,593)	82,403	11,375	93,778
民國一一一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888,331	103,268	(41,593)	950,006	127,687	1,077,693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19,520	8,700	19,235	-	-	-	-	-	47,455	-	47,455
子公司發放予非控制權益之現金股利	-	-	-	-	-	-	-	-	-	(64,177)	(64,177)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897,843	$ 8,700	$ 472,021	$ 892,927	$ 284,690	$ 2,365,496	$ (338,584)	$ 237,702	$ 5,820,795	$ 664,949	$ 6,485,744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於晃　　經理人：林映碩　　會計主管：廖玉芬

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目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1,314,741	$ 1,038,68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78,256	169,466
攤銷費用	27,341	24,664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數	(2,373)	5,50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	18,383	36,920
利息費用	17,318	14,684
利息收入	(106,766)	(92,719)
股利收入	(13,571)	(8,482)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5,595	4,44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11,233)	(4,80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1,824	1,173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0,306)	35,947
其他項目	-	(5,93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61,804	(90,457)
應收票據	13,330	25,053
應收帳款	(102,216)	(344,920)
應收帳款-關係人	97	(80)
其他應收款	(11,024)	21,671
存貨	64,625	(346,926)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2,278	(96,093)
合約負債	24,288	2,333
應付帳款	(3,688)	166,894
應付帳款-關係人	7,376	3,367
其他應付款	(6,258)	87,38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548	1,230
其他流動負債	(16,667)	19,471
淨確定福利負債	(9,589)	(11,24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655,113	657,220
收取之利息	99,646	96,571
收取之股利	13,571	8,482
支付之利息	(17,041)	(14,571)
支付之所得稅	(273,264)	(195,17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478,025	552,525

(續下頁)

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承上頁)

項　　目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22,486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發放之現金股利	3,782	1,99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5,561)	(183,47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86	2,776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304	(16)
取得無形資產	(600)	(477)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13,862	45,431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增加	(19,945)	(16,310)
預付設備款增加	(29,023)	(69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85,195)	(128,29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190,000)	29,503
舉借長期借款	2,708	32,818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9,088)	(16,998)
發放現金股利	(394,447)	(221,962)
員工執行認股權	41,860	44,134
子公司發放予非控制權益之現金股利	(64,177)	(102,380)
其他籌資活動	27	2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23,117)	(234,862)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04,439	(91,70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774,152	97,66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232,253	3,134,58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006,405	$ 3,232,253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於晃　　經理人：林映碩　　會計主管：廖玉芬

致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Diwan & Company
新竹市 30069 公道五路二段 417 號 7 樓
7F, No.417, Sec. 2, Gongdao 5th Rd., Hsinchu 30069 Taiwan, R.O.C.
TEL: +886 3 5727 668
FAX: +886 3 5728 558
www.diwan.com.tw
PrimeGlobal
An Association of Independent Accounting Firms

會計師查核報告

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決定下列事項為關鍵查核事項：

一、<u>收入認列</u>

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15；營業收入明細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21。

(續下頁)

(承上頁)

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營業收入主要來自於模具及沖壓部品之產銷，其收入認列之時點係依個別交易對象之個別交易條件認列。由於不適當之收入認列截止時點及未合理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之退款負債均為收入認列之重要事項，且對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績效產生影響，故本會計師將收入認列列為對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執行之相關查核程序包括瞭解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銷售流程，並測試與收入認列有關之內部控制、審視重大銷售客戶之交易條件、執行收入截止測試、查明銷貨退回及折讓是否業已適當入帳、查明銷貨退回及折讓之退款負債估計是否業已進行衡量及執行分析性程序。

二、<u>存貨評價</u>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9；重大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2(3)；存貨明細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5。

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係製造及銷售模具及沖壓部品，其產銷政策係間接受到終端產品消費者需求改變之影響。當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時，該存貨成本可能無法回收。當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銷售所需估計成本上升時，存貨成本可能亦無法回收。存貨之使用及價值主繫於管理階層之存貨管理政策，及對產品未來銷售之預測，惟預測具有不確定性，故本會計師將存貨評價列為對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存貨價值之重要決定因子，主要來自於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其係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基礎。對此，本會計師執行之相關查核程序包括審視評估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決定存貨淨變現價值之政策是否能合理反映對存貨未來銷售之預測、以往歷史經驗及其他特定情況、分析及測試存貨之庫齡，以辨認出特定呆滯存貨是否已依據以往歷史經驗合理提列存貨跌價損失及評估期後事項對期末狀況之證實範圍內，與該期後事項直接相關之價格或成本之波動對存貨淨變現價值估計之影響程度。

(續下頁)

(承上頁)

其他事項

列入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中，有關美國 G-SHANK, INC.、鉅祥(泰)有限公司及鉅祥企業(馬)有限公司分別依照美國一般公認會計準則、泰國中小企業財務報導準則及馬來西亞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並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分別依照美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泰國審計準則及馬來西亞審計準則查核。美國 G-SHANK, INC.、鉅祥(泰)有限公司及鉅祥企業(馬)有限公司財務報表轉換為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所作之調整，本會計師業已執行必要之查核程序。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上述被投資公司調整前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及其為符合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攸關規定所執行額外查核程序之結果。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上述被投資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909,365 仟元及新台幣 868,806 仟元，分別佔資產總額之 11.06%及 11.10%，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 73,822 仟元及新台幣 138,640 仟元，分別佔稅前淨利之 6.82%及 17.30%，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 59,367 仟元及新台幣(53,971)仟元，分別佔綜合損益總額之 6.25%及(7.99)%。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續下頁)

(承上頁)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續下頁)

(承上頁)

六、對於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致 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簽證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12218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149341 號

曾 瓊 慧

會計師：

厲 斌 珏

中華民國 一一二 年 三 月 十 日

金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資產		附註	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金額	%	金額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 1,324,890	16	$ 1,038,389	1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六.2	762,585	9	948,471	1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五、六.3及六.4	2,897	-	3,864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五及六.4	562,036	7	560,386	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五及七	4,111	-	8,367	-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五及六.4	24,990	1	21,365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四、五及七	2,419	-	21,132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6	-	-	38,483	1
130x	存貨	四、五及六.5	260,132	3	261,098	4
147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5,893	-	7,668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六.6	7,383	-	25,589	1
	流動資產合計		2,957,336	36	2,934,812	38
15xx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五、六.7及六.19	262,023	3	299,338	4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8	4,470,257	54	4,097,995	5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五及六.9	484,726	6	441,544	6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10	956	-	1,45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6	25,865	1	28,717	-
1915	預付設備款	四	13,135	-	12,769	-
1920	存出保證金		635	-	480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5,178	-	7,235	-
	非流動資產合計		5,262,775	64	4,889,528	62
1xxx	資產總計		$ 8,220,111	100	$ 7,824,340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於晃　　經理人：林映碩　　會計主管：廖玉芬

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負債及權益		附註	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金額	%	金額	%
21xx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六.11及六.28	$ 1,070,000	13	$ 1,260,000	16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四及六.2	-	-	1,671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四及六.21	9,033	-	-	-
2170	應付帳款	四	209,214	3	204,489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四及七	11,528	-	4,775	-
2200	其他應付款	四、六.9、六.13及六.22	299,216	4	326,939	4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四及七	3,667	-	4,021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6	53,630	1	81,768	1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四、六.12及六.28	38,735	-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0,985	-	16,361	-
	流動負債合計		1,706,008	21	1,900,024	24
25xx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四、六.12及六.28	40,297	-	76,324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6	616,436	8	563,593	7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四、五及六.13	31,929	-	62,014	1
2645	存入保證金		4,646	-	4,646	-
	非流動負債合計		693,308	8	706,577	9
2xxx	負債總計		2,399,316	29	2,606,601	33
31xx	權益					
3100	股本	四、六.14、六.20及十一				
3110	普通股股本		1,897,843	23	1,878,323	24
3140	預收股本		8,700	-	-	-
3200	資本公積	四、六.15及六.20	472,021	6	452,744	6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16及六.18	892,927	11	827,106	10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六.17	284,690	3	284,690	4
3350	未分配盈餘	四、六.18及十一	2,365,496	29	1,937,433	25
340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四、六.8、六.19及六.25	(338,584)	(4)	(441,852)	(6)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四、六.7、六.8、六.19及六.25	237,702	3	279,295	4
3xxx	權益總計		5,820,795	71	5,217,739	67
	負債及權益總計		$ 8,220,111	100	$ 7,824,340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於晃　　經理人：林映碩　　會計主管：廖玉芬

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以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一一年度 金額	一一一年度 %	一一〇年度 金額	一一〇年度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四、六.21及七	$ 2,395,398	100	$ 1,976,47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四、六.5、六.13、六.22、六.29及七	(1,837,583)	(77)	(1,575,825)	(80)
5900	營業毛利		557,815	23	400,649	20
6000	營業費用	四、六.13、六.22、六.29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03,916)	(4)	(100,493)	(5)
6200	管理費用		(158,288)	(7)	(155,619)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9,114)	(2)	(44,311)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四、五及六.4	639	-	(372)	-
	營業費用合計		(310,679)	(13)	(300,795)	(15)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四、六.9、六.22及六.23	578	-	1,285	-
6900	營業利益		247,714	10	101,139	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24及七	76,961	3	68,979	4
7010	其他收入	六.7、六.24及七	104,710	4	92,088	5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2及六.24	(13,650)	-	(32,343)	(2)
7050	財務成本	四及六.24	(13,906)	-	(10,515)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四、六.8及六.24	621,399	26	602,724	31
7630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四及六.24	59,020	2	(20,483)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34,534	35	700,450	36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082,248	45	801,589	41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26	(214,645)	(9)	(153,225)	(8)
8200	本期淨利		867,603	36	648,364	33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四、六.7、六.8、六.13、六.19及六.25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0,496	1	9,034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失)利益		(37,315)	(1)	93,984	5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4,046)	-	8,421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0,865)	-	111,439	5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3,268	4	(84,675)	(4)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03,268	4	(84,675)	(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82,403	4	26,764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950,006	40	$ 675,128	34
	每股盈餘(元)	四及六.27				
9750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		$ 4.58		$ 3.4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稅後)		$ 4.49		$ 3.39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於晃　　經理人：林映碩　　會計主管：廖玉芬

巨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一〇年十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目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合計
	普通股股本	預收股本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 1,849,683	$ -	$ 432,784	$ 798,682	$ 284,690	$ 1,529,619	$ (357,177)	$ 177,692	$ 4,715,973
民國一〇九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六.18)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28,424	-	(28,424)	-	-	-
發放股東現金股利	-	-	-	-	-	(221,962)	-	-	(221,96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處分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工具	-	-	-	-	-	763	-	(763)	-
因受領贈與產生者	-	-	23	-	-	-	-	-	23
民國一一〇年度淨利	-	-	-	-	-	648,364	-	-	648,364
民國一一〇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9,073	(84,675)	102,366	26,764
民國一一〇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657,437	(84,675)	102,366	675,128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28,640	-	19,937	-	-	-	-	-	48,577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878,323	-	452,744	827,106	284,690	1,937,433	(441,852)	279,295	5,217,739
民國一一〇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六.18)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65,821	-	(65,821)	-	-	-
發放股東現金股利	-	-	-	-	-	(394,447)	-	-	(394,44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	15	-	-	-	-		15
因受領贈與產生者	-	-	27	-	-	-	-	-	27
民國一一一年度淨利	-	-	-	-	-	867,603	-	-	867,603
民國一一一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0,728	103,268	(41,593)	82,403
民國一一一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888,331	103,268	(41,593)	950,006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19,520	8,700	19,235	-	-	-	-	-	47,455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897,843	$ 8,700	$ 472,021	$ 892,927	$ 284,690	$ 2,365,496	$ (338,584)	$ 237,702	$ 5,820,795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於晃　　經理人：林映碩　　會計主管：廖玉芬

鈺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1,082,248	$ 801,58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56,410	44,825
攤銷費用	12,051	9,348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數	(639)	37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	14,403	32,881
利息費用	13,906	10,515
利息收入	(76,961)	(68,979)
股利收入	(13,571)	(8,482)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5,595	4,44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621,399)	(602,72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益	(753)	(538)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4,020	10,06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9,812	(12,450)
應收票據	967	8,998
應收帳款	(2,430)	(332,402)
應收帳款-關係人	4,220	(3,345)
其他應收款	(89)	4,40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700)	3,325
存貨	(4,190)	(90,749)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775	(4,223)
合約負債	9,033	-
應付帳款	4,787	108,171
應付帳款-關係人	6,761	3,673
其他應付款	(25,657)	89,779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358)	35
其他流動負債	(5,376)	4,488
淨確定福利負債	(9,589)	(11,24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24,276	1,775
收取之利息	73,425	70,366
收取之股利	13,571	8,482
支付之利息	(13,629)	(10,398)
支付之所得稅	(148,605)	(70,00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49,038	217

(續下頁)

鉅[illegible]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承上頁)

項　　目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2,809)	$ -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發放之現金股利	351,183	561,805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6,779)	(84,69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53	538
存出保證金增加	(155)	(15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資金貸與減少	19,390	6,136
取得無形資產	(600)	(343)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18,328	4,708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8,900)	(8,169)
預付設備款增加	(366)	(9,01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80,045	470,81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190,000)	40,000
舉借長期借款	2,708	32,818
發放現金股利	(394,447)	(221,962)
員工執行認股權	41,860	44,134
其他籌資活動	27	2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39,852)	(104,987)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730)	(9,50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86,501	356,53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38,389	681,85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324,890	$ 1,038,389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於晃　　經理人：林映碩　　會計主管：廖玉芬

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職稱類別	姓名	主要學歷	主要經歷	持有股數	提名獨立董事任期達三屆之提名理由
董事	林於晃	德明商專 行政管理系	現職： 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經歷： 旭軟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8,612,089	不適用
董事	林顯國	大同理工學院 機械工程系	現職： 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日益茂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經歷： 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旭軟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3,793,106	不適用
董事	曾佳榮	清華工商 機工科	現職： 上海鉅祥精密模具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362,703	不適用
董事	林映碩	中興大學 物理系	現職： 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3,503,643	不適用
董事	林映誌	愛德翡(Adelphi）大學財務管理碩士	現職： 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3,468,439	不適用
獨立董事	馬淑琴	私立中國文化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現職： 佳霖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財會課長 經歷：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資深經理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新竹所資深經理	30,000	無
獨立董事	廖雅苓	國立中正大學 化學工程碩士	現職： 美商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供應商品管經理 經歷： 美商蘋果亞洲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供應商管理經理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品質經理	200,000	無
獨立董事	陳宏毅	中原大學 土木工程系	經歷： 財政部國有財產局科長 財政部國有財產局專員 財政部國有財產局北區辦事處技佐 桃園縣楊梅地政事務所技士	0	無
獨立董事	劉思敏	淡江大學 產業經濟學系碩士	現職： 金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財務會計部主任 經歷： 威力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部管理師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部管理師	0	無

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兼任之職務明細

職　稱	姓　名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董　　事	林於晃	鉅祥企業(馬)有限公司董事長 上海鉅祥精密模具有限公司董事長 鉅祥(泰)有限公司董事長 鉅隆模具(東莞)有限公司董事 青島鉅祥精密模具有限公司董事 廈門鉅祥精密模具有限公司董事長 鉅祥精密模鉅(蘇州)有限公司董事長 天津鉅祥精密模具有限公司董事長 深圳鉅祥精密模具有限公司董事長 上海鉅祥精密五金製品有限公司董事長 深圳鉅寶精密模具有限公司董事長 鉅祥日本株式會社董事 湖北瀚哲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
董　　事	林顯國	鉅隆模具(東莞)有限公司董事長 廈門鉅祥精密模具有限公司董事 天津鉅祥精密模具有限公司董事 日益茂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董　　事	曾佳榮	上海鉅祥精密模具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鉅隆模具(東莞)有限公司董事 鉅祥精密模鉅(蘇州)有限公司董事 青島鉅祥精密模具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宏錦(上海)電子有限公司總經理 天津鉅祥精密模具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上海鉅祥精密五金製品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深圳鉅祥精密模具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深圳鉅寶精密模具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鉅祥日本株式會社董事 湖北瀚哲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總經理
董　　事	林映碩	鉅祥企業(馬)有限公司董事 美國 G-SHANK, INC. 董事長 上海鉅祥精密模具有限公司董事 宏錦(上海)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 廈門鉅祥精密模具有限公司董事 鉅祥精密模鉅(蘇州)有限公司董事 青島鉅祥精密模具有限公司董事長 深圳鉅寶精密模具有限公司董事 鉅祥日本株式會社董事
董　　事	林映誌	上海鉅祥精密五金製品有限公司董事 深圳鉅祥精密模具有限公司董事

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　　則

第 一 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為 G-SHANK ENTERPRISE CO., LTD)。

第 二 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後：

1. 模具及沖件之承製買賣。
2. 治工具與自動化專用機之製造買賣。
3. 各型電器組件及成品之裝配加工。
4. 各型機械組件及成品之裝配加工。
5. 進出口貿易之經營及國內外廠商之代理業務。
6.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 三 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桃園市，必要時得經董事會決議，於國內外各地設立分公司。

第二章　資　　本

第 四 條：本公司資本總額為新台幣參拾伍億元，分為參億伍仟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分次發行，有關發行事宜並授權董事會辦理。

第一項資本總額內另保留新台幣貳億元供發行認股權憑證，共計貳仟萬股，每股壹拾元，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 五 條：本公司股票概以記名式由代表公司之董事簽名或蓋章，依法經主管機關或其核定之發行登記機構簽證後發行之。

本公司發行之股份採無實體發行，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第 六 條：股票之更名過戶，自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均停止之。

第 七 條：股東於開戶時應填具印鑑卡交本公司存查，嗣後凡領取股息及以書面行使其股權時，概以該留印鑑為憑。本公司股務作業，除公司法或證券規章另有規定外，悉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所頒訂之『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之規定辦理。

第三章　　股　東　會

第 八 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至少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第八條之一：本公司股東會得以視訊會議或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方式進行。採行視訊股東會應符合之條件、作業程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等相關規定，主關機關另有規定時從其規定。

第 九 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簽名或蓋章委託代理人出席。其委託書之使用，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辦理。

第 十 條：本公司股東除法令另有規定外，每股有一表決權。

第十一條：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四章　　董事

第十二條：本公司設董事七至十一人，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

前項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三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公司法、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

本公司應於董事之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保險金額及投保事宜授權董事會議定之。

第十二條之一：本公司董事會得設置審計、薪酬等功能性委員會，其中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

前項審計委員會之職責、組織規章、職權行使及其他應遵行事項，悉依證券主管機關及本公司之相關規定辦理。

第十三條：董事組織董事會，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選一人為董事長。董事長對內為股東會及董事會主席，對外代表公司。

第十四條：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董事因故不能出席董事會時，得依公司法第二０五條規定出具委託書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前項代理人以受一人之委託為限。

第十四條之一：董事會召集時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書面通知各董事，但遇有緊急情形得隨時召集之。

前項之召集得以書面、傳真或電子郵件等方式通知各董事。

第十四條之二：本公司董事之報酬及車馬費，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之水準議定之。

第五章　經　理　人

第十五條：本公司得設總經理、副總經理若干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第六章　會　　計

第十六條：本公司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一)營業報告書(二)財務報表(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等各項表冊依法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第十七條：本公司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 1%~10%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3%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給付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前項應由董事會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第十七條之一：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及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外，應就其餘額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另依主管機關規定保留或轉回一定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次就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除保留部分外，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第七章　附　　則

第十八條：本公司目前產業發展屬成長階段，未來將配合業務發展擴充，盈餘之分派依本章

程規定辦理，惟當年度分派之股東股利中，以股票股利發放之比例最高不得超過百分之五十，其餘以現金股利方式發放之。

第十九條：本公司轉投資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四十以上，並授權董事會執行。

第二十條：本公司因業務需要得對外保證。

第廿一條：本章程未盡事宜悉依照公司法之規定辦理。

第廿二條：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六十二年十月二日。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四年元月三十一日，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六年七月一日，第三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八年八月六日，第四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三年六月二十二日，第五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四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第六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六年十月三十日，第七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八年三月二十六日，第八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一年五月三十一日，第九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二年六月二十七日，第十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三年七月二十五日，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六月二十一日，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八月一日，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五年五月廿二日，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四月三十日，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五月二十一日，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四月二十九日，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四月二十九日，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四月十九日，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四月十九日，第二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三十日，第二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十五日，第二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四日，第二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五日，第二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二十五日，第二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六日，第二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四日，第二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二日、第二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六日、第二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三日、第三十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五日、第三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十日。

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林於晃

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第 一 條：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外，依本規則辦理之。

第 二 條：本公司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或代理人)簽到，或由出席股東(或代理人)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

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加計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數計算之。

第 三 條：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

第 四 條：股東會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應於早上九時至下午三時間，召開之地點及時間，應充分考量獨立董事之意見。

第 五 條：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無副董事長或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者，其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第 六 條：本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

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戴識別證或臂章。

第 七 條：公司應將股東會之開會過程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

第 八 條：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如已逾開會時間尚不足法定數額時，主席得宣佈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長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由主席宣布流會。

前項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超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股東會表決。

第 九 條：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相關議案(包括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修正)均採逐案票決，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決議不得變更之。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

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佈散會；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佈散會者，得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會議經決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選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

第 十 條：出席股東(或代理人)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

出席股東(或代理人)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

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經確認之發言內容為準。

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第十一條：同一議案每一股東(或代理人)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

股東發言違反前項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第十二條：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

法人股東指派兩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第十三條：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第十四條：主席對於議案及股東所提之修正案或臨時動議，應給予充分說明及討論之機會，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佈停止討論，提付表決，並安排適足之投票時間。

第十五條：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份，表決或選舉議案之計票作業應於股東會場內公開處為之，且應於計票完成後，當場宣布表決結果，包含統計之權數，並做成記錄。

第十六條：會議進行中，主席得酌定時間宣佈休息。

第十七條：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或代理人)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

表決時，應逐案由主席或其指定人員宣佈出席股東之表決總權數後，由股東逐案進行投票表決。

第十八條：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第十九條：主席得經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

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

第二十條：本規則未規定事項，悉依公司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廿一條：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鉅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選舉辦法

第一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於股東會行之。

第二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

第三條：　本公司董事應選之名額，依公司章程及董事會決議所訂為準。

第四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採單記名累積投票制，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

第五條：　本公司董事依公司章程所訂之名額，分別計算獨立董事、非獨立董事之選舉權，由所得選舉票代表選舉權數較多者當選，如有二人以上得權數相同而超過所訂名額時，由所得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如所得權數相同者缺席時，由主席代為抽籤。

第六條：　董事會應製備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票，並加填其權數，分發出席股東會之股東，選舉人之記名，得以在選舉票上所印出席證號碼代之。

第七條：　選舉開始前由主席指定具有股東身分之監票員、計票員若干人執行各項有關職務。

第八條：　投票箱由董事會製備之，於投票前由監票員當眾開驗。

第九條：　選舉人須在選票『被選舉人』欄填明被選舉人姓名或戶名。惟政府或法人股東為被選舉人時，選票之被選舉人戶名欄應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亦得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代表人有數人時，應分別加填代表人姓名。

第十條：　選票有下列情形者之一者視同廢票作為無效。

一、不用有召集權人製備之選票者。

二、未經書寫之空白選票投入票箱者。

三、字跡模糊無法辨認或經塗改者。

四、所填被選舉人與董事候選人名單經核對不符者。

五、除填被選人之姓名或戶名外，夾寫其他文字者。

六、同一選票填列被選舉人二人或二人以上者。

第十一條：分配選舉權合計少於選舉人持有選舉權數時，其減少權數視為棄權。

第十二條：投票完畢後當眾開票，開票結果由主席當眾宣佈。

第十三條：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悉依公司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十四條：本辦法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85 年 8 月 28 日第一次修訂)

(90 年 4 月 19 日第二次修訂)

(91 年 5 月 30 日第三次修訂)

(109 年 6 月 15 日第四次修訂)

(110 年 7 月 16 日第五次修訂)

鉅 祥 企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董事持股情形

(一)全體董事最低應持有股數暨股東名簿記載持有股數明細表

職　稱	應持有股數	股東名簿登記股數
董　事	11,439,257	18,271,541

(二)董事持有股數明細表

112 年 4 月 11 日

職　稱	姓　名	股東名簿登記股數	備　註
董事長	林於晃	8,612,089	
董事	林顯國	3,793,106	
董事	曾佳榮	2,362,703	
董事	林映碩	3,503,643	
獨立董事	馬淑琴	30,000	
獨立董事	廖雅苓	200,000	
獨立董事	陳宏毅	0	

G-SHANK ENTERPRISE CO., LTD.

傑登廣告 設計
02-29257555 編印